

Q/NESC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NESC GC20302—2025

现场技术交底管理办法

2025-10-31 发布

2025-11-1 实施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 发布

目 次

文档说明	I
前 言	II
1 目的	1
2 范围	1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4 职责	1
5 内容与要求	1
附录 A 施工组织设计交底记录	4
附录 B 现场技术交底记录	5

文档说明

编制说明			
版本	发布日期	主要规范事项	批准权属
V	2022. 12. 30	为加强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实现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总承包项目总体安全质量目标,便于现场人员熟悉和了解所承担工程任务的特点、技术要求、施工工艺、工程难点及施工操作要点以及工程质量标准,做好技术交底工作,特制订本标准。	公司办公会
主办部门		主要起草人	解释权属
工程承包分公司		冯徽、胡爽	工程承包分公司
修订记录			
版本	发布日期	修订内容	主要修订人
V1	2025. 10. 31	1、增加文档说明。 2、修订 4 职责,总承包单位,分包单位职责。 3、增加 4.5 工程承包分公司职责。 4、修订附录 A1-A4 流程图,从新梳理编审批单位及负责人。 5、修订附录 B1-B5 报审表,删除 B1 分包单位一栏,修订表格底部说明。	冯徽、胡爽

前 言

为加强工程总承包项目管理,实现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总承包项目总体安全质量目标,便于现场人员熟悉和了解所承担工程任务的特点、技术要求、施工工艺、工程难点及施工操作要点以及工程质量标准,做好技术交底工作,特制订本标准。

本标准由工程承包分公司归口。

本标准起草部门: 工程承包分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 冯徽、胡爽

本标准校核人: 刘建兵、李磊、董胜亮、陈立志、刘鹏博、俞欣艳、宿栋华、韩丽平、李然、柴雨
童飞、尹森、陈相、胡辉

本标准审核人: 王永吉

本标准批准人: 陈稼苗

本标准为第 2 次发布。

现场技术交底管理办法

1 目的

为加强工程总承包项目安全质量管理，实现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总承包项目总体安全质量目标，便于现场人员熟悉和了解所承担工程任务的特点、技术要求、施工工艺、工程难点及施工操作要点以及工程质量标准，做好技术交底工作，特制订本标准。

2 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新能源有限公司总承包项目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对施工技术交底管理工作。

3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 19000）
-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 50326）
-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管理规范》（GB/T 50358）
-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714号）
-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393号）
- 《光伏发电站施工规范》（GB 50797-2012）
- 《风力发电场项目建设工程验收规范》（GB/T 19963-2021）
- 《风力发电场安全规程》（DL/T 5191-2018）
- 《中电工程集团新能源项目技术管理手册》
- 《电力建设工程施工技术交底导则》（DL/T 5231-2019）
- 《电力建设工程监理规范》（DL/T 5434-2021）

4 职责

- 4.1 总承包项目部向分包单位项目部进行施工组织设计交底，并做好记录，见附录A；
- 4.2 分包单位项目部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分部分项现场技术交底，并做好记录，见附录B。

5 内容与要求

5.1 施工组织设计交底要求与内容

5.1.1 施工组织设计交底要求

- a) 在项目工程开工前，项目部技术负责人应依据施工组织总设计，结合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合同、公司各项管理要求，项目目标等资料，编制施工组织总设计交底提纲，对项目部所有部门人员、项目施工分包方负责人及管理人员进行交底。
- b) 施工组织总设计交底记录由项目部资料管理部门存档。
- c) 后续进入的管理人员、施工分包方管理人员，项目技术负责人组织其进行相关的交底内容学习，并在交底记录上补签姓名及学习时间。

5.1.2 施工组织设计交底内容

- a) 本项目工程规模和承包范围及其主要内容。
- b) 本项目工程内部施工范围划分。

- c) 项目工程特点和设计意图。
- d) 总平面布置和力能供应。
- e) 主要施工程序、交叉配合和主要施工方案。
- f) 综合进度和各专业配合要求。
- g) 质量目标和保证措施。
- h) 安全文明施工、职业健康、环境保护的主要目标和保证措施。
- i) 技术和物资供应要求。
- j) 检验与试验安排。
- k) 采用五新计划。
- l) 降低成本目标和主要措施。
- m) 施工技术总结内容安排。
- n) 其他施工注意事项。

5.2 现场技术交底的要求与内容

5.2.1 现场技术交底要求

- a) 施工技术交底是施工工序中的首要环节，应认真执行；未经交底不得施工，未经过交底的人员不得参与施工。交底必须有交底记录，交底人和被交底人，施工负责人应全部签字。
- b) 施工作业开始前，工程技术人员根据已批准的施工作业方案，编制工程技术交底，工程技术交底应经工程项目部专业技术负责人审核。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交底应由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审核。
- c) 施工技术交底应根据施工作业的内容（一个月内）、施工项目的特点、环境条件、季节变化等情况编制，必须有的放矢，内容应充实，具有针对性和指导性。交底应注意实效。
- d) 施工技术交底原则上由施工作业方案编制人员进行交底，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交底由项目技术负责人组织，工程项目部质量、安全、消防等专业管理人员、施工作业班组及其管理人员参加。
- e) 施工技术交底应发放到作业班组，总承包单位及施工单位项目部资料室存档。

5.2.2 现场技术交底内容

- a) 技术要求：施工项目的内容和工程量、施工图纸解释（包括设计变更和设备材料代用情况及要求）、施工流程和方法、施工记录要求、降低成本措施。
- b) 质量要求：质量合格标准、保证质量措施、检验试验方法质量检查验收评级依据。
- c) HSE 和消防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职业健康和环境保护措施、消防措施、绿色施工措施、应急联系。

5.3 重复交底要求

- a) 同一作业项目连续施工超过一个月，应以一个月为周期进行重复交底；
- b) 施工工艺、工序、作业环境、作业条件等发生变化或施工方案意见升版，应重新编制交底文件，

进行交底；

- c) 出现安全、质量事件，应对原交底文件进行升版，加入预防措施后，重新进行交底；
- d) 重复交底中应增加施工作业方案实施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举措，便于技术管理的过程控制与改进。
- e)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逐日进行交底、签字。
- f) 施工人员应按交底要求施工，不得擅自变更施工方法和质量标准。项目管理人员发现施工人员不按交底要求施工时应立即劝止，劝止无效则有权停止其施工。必须更改时，应在作业指导书变更审批通过后方可实施。

5.4 设计变更交底管理要求

- a) 工程项目部收到设计变更后，应由项目工程管理部组织对设计变更的内容进行交底，相关施工管理人员（技术、安全、质量）和施工人员应参与交底，并签字。

附录 A 施工组织设计交底记录

施工组织设计交底记录

编号:

交底人	手签	地点	手签	时间	手签 8 位日期
施工组织设计名称（编号）				编制日期	

提纲:

(此页写不下可附表, 注明附页共几页)

(填写内容时: 字体采用小四号宋体) 本表一式三份, 签字齐全, 字迹工整。

参加交底人员:

备注: (有无增补)

注: 1、增补部分均以附件形式完成

2、签字坚决杜绝代签

附录 B 现场技术交底记录

现场技术交底记录

Q/NESC*****-JL01

文件编号:

工程名称		交底时间	手签 8 位日期
分部（分项）工程		交底人	手签

交底内容:

（此处为交底内容的空格区域，占用了大部分表格空间）

被交底人签字:			
施工单位:		施工负责人	手签

注: 签字坚决杜绝代签